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文件

京兴政发〔2024〕8号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和《大兴区 碳达峰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工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公司）、中心，各街道办事处：

《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和《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重点工作任务和分工表》已经第43次区政府常务会和六届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以下简称“双碳”）的重要战略决策，按照《北京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结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落实首都重点平原新城功能定位，统筹稳增长和调结构，将碳达峰目标要求融入区域发展全局。坚持系统观念，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长远目标和短期目标、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发展绿色低碳能源为关键，加快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为首都实现碳达峰贡献大兴力量。

### （二）工作原则

**统筹谋划，协调推动。**按照市级要求，突出系统观念，强化总体部署，实行党政同责，压实各方责任，鼓励各行业主管部门主动作为、因地制宜、分类施策。

**节约优先，重点推进。**实行全面节约战略，坚持将节约能源资源放在首位，持续降低单位产出能源资源消耗和碳排放量。围绕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发挥技术、管理和工程的协同

作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培育绿色文化，推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

**创新驱动，深化改革。**落实“三区一门户”功能定位，紧抓“两区”建设、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等机遇，大力推动绿色低碳技术示范应用，为实现碳达峰提供科技支撑。强化政府引导，深化能源和相关领域改革，充分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形成有效激励约束机制。

**稳妥有序，安全减碳。**以服务首都发展为统领，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立足区域发展特点，稳妥有序、循序渐进推动能源结构调整优化，有效应对绿色低碳转型可能引发的风险，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实现安全降碳。

## 二、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安全韧性低碳的能源体系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用能效率持续提高，新能源技术创新和应用取得重要进展，绿色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政策支持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和技术服务支撑体系基本建立。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力争达到22.6%，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下降达到北京市要求，为实现碳达峰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十五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优化升级取得重大进展，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基本建立，重点区域、重点领域低碳发展模式形成示范，绿色产业集群初具规模，绿色低碳技术取得关键性突破，简约适度的绿色生活全面普及，政策支持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和技术服务支撑体系基本健全。到2030年，

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进一步提高，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进一步下降，确保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目标。

### 三、重点任务

（一）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制定“双碳”战略行动指南  
强化规划引领，将“双碳”目标全方位融入规划部署，推动产业及重点区域制定低碳发展规划，全力打造多层次、多领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1. **强化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引领。**将“双碳”目标要求融入《大兴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大兴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等，探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统筹协调各区域、各领域规划工作，确保“双碳”主要目标、发展方向、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保持一致。

2. **制定产业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出台大兴区产业低碳发展中长期规划，引导现有和新兴产业绿色发展，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产业集群。锚定生命健康、临空产业、先进制造三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实现现有重点产业绿色低碳转型，结合区域资源禀赋，形成绿色战略新兴产业培育目录。

3. **谋划重点区域低碳专项规划。**紧抓临空经济区建设机遇，制定区域低碳发展规划，高起点打造绿色发展标杆区。鼓励大兴新城等联动创新区根据特色功能定位制定低碳发展专项规划，打造城乡融合绿色发展模式。鼓励产业园区按照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原则，研究制定园区低碳发展规划方案。

（二）加快推动能源绿色转型，提升区域能效管理水平

坚持节约优先能源发展战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

机制，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

**4. 合理控制化石能源利用规模。**降低对化石能源依赖，有序压减航空煤油、汽油、柴油等能源消费，推进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加快液化石油气替代进程，推进天然气输送通道及终端配套设施建设，逐步形成“七横五纵”供气管网布局。禁止新建和扩建燃气独立供暖系统，加快建立经济、安全、清洁、高效的区域综合能源中心。调整农村地区能源结构，形成以电采暖为主、清洁能源为辅的应用模式。

**5. 持续加大非化石能源供给力度。**全面推进光伏规模化应用，持续推进黄村镇等 8 个区域开展国家整县制光伏开发试点，到 2025 年新增光伏装机 64 兆瓦，到 2030 年光伏装机量持续增加。大力促进地源热泵系统性开发，积极推进采育深层地热示范项目，加快临空经济区、大兴新城西片区浅层热泵系统建设，到 2025 年新增热泵供暖面积 260 万平方米。充分挖掘生物质利用潜能，提升安定循环经济园区、南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发电上网能力。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重点打造氢储能等新型储能示范项目。

**6. 加快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严格控制能耗强度，优化能耗总量管理。完善节能管理监督机制，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耗监管，推动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升级。合理控制数据中心建设规模，提高新建数据中心能效标准，持续开展数据中心节能降碳改造。创新区域能源综合管理模式，实现“光氢储”多能互补一体化发展。促进碳排放

精细化管理，强化重点碳排放单位年度履约业务培训，提升业务主管部门监管能力。

### （三）稳步推进产业绿色升级，做大做强绿色产业集群

加快推动科技含量高、能效水平高、污染物和碳排放低的高精尖产业发展，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

**7. 推进产业结构绿色革新。**严格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和《北京市工业污染行业、生产工艺调整退出及设备淘汰目录（2022年版）》，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稳步推进制造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重点行业绿色转型，统筹推进区内节能改造工程，招引具备高潜减碳技术优质企业，打造一批生态和社会效益明显、具有示范意义的节能技改项目。

**8. 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大力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绿色低碳产业咨询、智能化技术服务新业态，聚焦行业龙头和细分领域头部企业，推进绿色制造、绿色供应链体系建设，带动绿色产业辐射和输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产业集群。持续完善优质绿色产业生态，设立专项资金，加大财政政策对低碳技术和项目支持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拓展“亿企兴”绿色产业服务场景。聚焦绿色产业发展人才需求，探索建立靶向引才机制。

**9. 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碳排放管理水平。**探索建立企业碳核算标准，形成产业能耗和碳排放准入评价体系，吸引高能效、低排放优质项目入区，强化全生命周期碳排放闭环管理，引导企业尽早实现碳中和。

#### （四）创新客货运输低碳模式，加快构建绿色交通体系

贯彻北京市“慢行优先、绿色优先、公交优先”理念，持续推动出行结构、能源结构和运输结构低碳化转型，逐步构建绿色、集约、高效的交通运输体系。

**10. 提升绿色出行服务品质。**发展集约型公共交通系统，利用轨道区域快线加强大兴新城、亦庄新城、临空经济区之间交通联系，加大轨道交通和地面公交协同调度力度。强化我区与北京中心城区、周边新城交通联系，依托主要干道，建立采育、临空经济区、榆垓等 8 个组团与中心城区公交客流走廊。增设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与大兴新城、亦庄新城公交线路以及机场通勤专线，增加自行车和步行通道网络，优化重点区域自行车供给及配套停放设施，结合河道水体、绿色空间等区域，建设环境宜人的慢行系统。

**11. 推进运输工具和设施绿色转型。**大力推进机动车“油换电”“油换氢”，加快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和物流配送车辆实现新能源化，到 2025 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数量不低于 3000 辆。提高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加快充换电站、加氢站等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建设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到 2025 年建设不少于 10 座加氢站。

**12. 推动货物运输低碳绿色发展。**积极推进“公转铁”“散改集”，利用京南物流基地铁路专用线，结合氢燃料电池汽车规模化应用，形成绿色运输链。充分发挥大兴机场线运力作用，实现航空快件空轨联运，提升运输集约化水平。紧抓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建设机遇，推进跨区域零排放货运廊道建设，实施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优先通行政策。

### （五）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推动建筑领域绿色发展

积极推广绿色建筑，有效提高建筑绿色化水平，推动建筑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13. 提升建筑能效水平。**新建建筑、新建政府投资和大型公共建筑达到市级相关要求。推动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在机关、学校、医院、文体馆、科技馆等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中，积极开展可再生能源与建筑一体化等试点示范。新建公共机构建筑、园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不低于50%。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绿色建材使用，到2025年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达到55%。

**14. 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开展非节能建筑存量盘查，结合生命周期管理，在城市更新中持续推进建筑功能调整设计和老旧楼宇改造，建立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长效机制，到2025年，基本完成2000年底前城镇建成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公共建筑改造，支持党政机关、学校、医院、酒店、商场等既有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

**15. 提升农村建筑绿色发展水平。**以“美丽乡村”战略为引领，提升农村建筑设计建造水平，推广农村光伏建筑一体化，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大力推广绿色农宅，普及绿色建材使用，加快农房节能改造，建成一批超低能耗农房试点示范项目。农村公共机构按照“宜建则建”原则，实现光伏发电。

### （六）狠抓绿色低碳技术攻关，打造先进技术示范标杆

立足科技创新引领区功能定位，发挥绿色科技创新支撑作用，打造绿色低碳技术示范高地。



**16. 创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策源地。**围绕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技术需求，持续加大绿色低碳领域基础研究支持力度，布局绿色技术新型研发机构和科研平台。锚定新能源利用、新能源汽车、智慧交通系统、氢能、储能、建筑零碳技术、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应用。加速绿色科技成果转化，在碳计量、碳管理、低碳交通等领域搭建应用场景，打造具有区域辐射力和国际影响力的绿色技术创新及示范应用高地。

**17. 促进“数字+绿色”融合发展。**依托能源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先进技术，探索建立区级能源和碳排放监测管理平台，建立区内能耗和碳排放台账，探索光、电、热、冷、气、氢多能源生产和储送协同运行及智慧运维，提升能耗与碳排放精细化管理水平，挖掘节能减碳潜力。实现重点行业、企业智慧化能碳管控，鼓励产业园区、用能单位建设碳排放计量监测平台，增强低碳治理决策科学性、时效性。

**18. 打造（近）零碳示范园区标杆。**依托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生物医药基地等重点产业园区，应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智能并网控制、分布式电站管理、分布式储能等技术，实现产业园区深度减排，打造与产业融合的（近）零碳示范园区。

#### （七）充分发挥政策引领作用，深化体制机制创新

积极落实低碳支持政策，深化碳交易、生态价值开发、绿色金融服务等方面创新，激发低碳发展主体活力。

**19. 推动支持政策落地落实。**积极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节能降碳、新能源发展等绿色低碳支持政策，加大区级对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的财政投入，提升对相关项目和产品技术的支持力度，

强化对碳达峰碳中和重要行动、重点工程的支撑。

**20. 鼓励参与绿色低碳交易。**大力支持以“氢能碳交易”为代表的碳交易形式创新。鼓励减排主体参与国内外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或申请绿色电力交易、绿色电力证书。加强同北京绿色交易所、首都电力交易中心等重点机构对接合作，配合做好与全国碳市场衔接。推动碳普惠减排量多渠道消纳，鼓励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参与碳中和行动，通过购买碳普惠减排量抵消大型活动等场景产生的碳排放。探索开展个人碳账户、碳信用卡等碳普惠机制。

**21. 落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推动区域生态产品保护和开发利用，逐步推动百万亩造林工程，打造多元融合的生态绿心，建立适合本地生态系统的高碳汇、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树种库，持续增加森林碳汇储备。增加土壤有机肥储量，提升农田土壤碳汇能力。加强湿地修复，扩大湿地面积，逐步增强湿地储碳能力。建立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开展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市场化路径探索，通过合理搭配可开发的辅助要素引导碳汇储备实现生态价值和市场功能最大化，申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

**22. 丰富绿色金融支持手段。**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投融资、价格和税收优惠等政策，加强对绿色企业上市支持与服务。鼓励区内金融机构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流向绿色低碳领域，构建与碳达峰碳中和相适应的绿色金融体系。

**（八）凝聚生态文明建设共识，树立低碳社会新风尚**

增强全民节约、环保、生态意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把绿色理念转化为广大群众自觉行动。

**23. 推广绿色低碳理念。**推动生态文明科普教育基地和碳达峰碳中和展区建设，开展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新媒体等宣传方式，把绿色低碳理念融入文艺、文创作品和公益广告。开展社区和学校宣传，强化绿色低碳意识。创建碳中和试点学校，形成“大兴区碳中和学校联盟”，为各类公共机构打造可复制、可推广样板。

**24.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鼓励绿色消费，引导公众使用低碳绿色产品，参与垃圾分类、“光盘行动”、义务植树、低碳出行等活动，逐步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和消费理念。将绿色理念融入文化、赛事等各类大型活动，打造“绿色+”文旅体融合新模式。持续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会、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创建行动。

**25. 鼓励践行绿色社会责任。**发挥重点领域国有企业示范引领作用，鼓励参与碳达峰行动。督促重点碳排放企业强化环境责任意识，深入挖掘碳减排潜力。鼓励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等园区内重点企业创新低碳技术，参与园区低碳建设工作。指导企业低碳化发展，定期组织重点用能企业和碳排放企业开展节能监察、技术改造培训会。

## **四、组织保障**

### **（一）强化统筹协调**

加强党对碳达峰工作的组织领导，区发展改革委做好市、区两级方案协调衔接，发挥对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有关工作目标的引

引领作用。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强化工作落实，明确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形成逐级推动的工作格局。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内容列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教学计划，分阶段、多层次开展干部培训，增强领导干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能力。

## （二）健全目标责任管理制度

按照国家和北京市部署，严格落实节能降碳目标责任评价考核任务，科学分配区级考核指标，逐级分解重点单位跟踪监管任务，研究制定区级工作方案。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目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建立区级、属地、企业三级责任体系，将目标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各单位绩效考核体系。对工作突出的部门、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未完成目标的部门、单位按有关规定予以通报批评和约谈问责。

## （三）开展动态评估

根据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要求，建立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进展动态评估机制，科学优化政策措施，完善目标和技术路径，推动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全区各有关部门分别于每年1月和7月向区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报送1次《实施方案》落实情况。

附件：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工表

附件

## 大兴区碳达峰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工表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一、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制定“双碳”战略行动指南					
1	强化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引领	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融入大兴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等，探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统筹协调各区域、各领域规划工作，确保双碳主要目标、发展方向、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协调一致。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	制定产业绿色低碳发展规划	出台大兴区产业低碳发展中长期规划，引导现有和新兴产业绿色发展，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产业集群。	2030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商务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锚定生命健康、临空产业、先进制造三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实现现有重点产业绿色低碳转型，结合区域资源禀赋，形成绿色战略新兴产业培育目录。	长期实施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科委
3	谋划重点区域低碳专项规划	紧抓临空经济区建设机遇，制定区域低碳发展规划，高起点打造绿色发展标杆区。	2030年	临空经济区 大兴片区管委会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鼓励大兴新城等联动创新区根据特色功能定位制定低碳发展专项规划，打造城乡融合绿色发展模式。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鼓励产业园区按照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原则，研究制定园区低碳发展规划方案。	2030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办事处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b>二、加快推动能源绿色转型，提升区域能效管理水平</b>					
4	合理控制化石能源利用规模	降低对化石能源依赖，有序压减航空煤油、汽油、柴油等能源消费，推进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交通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加快液化石油气替代进程，推进天然气输送通道及终端配套设施建设，逐步形成“七横五纵”的供气管网布局。	长期实施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禁止新建和扩建燃气独立供暖系统，加快建立经济、安全、清洁、高效的区域综合能源中心。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持续调整农村地区能源结构，形成以电采暖为主，清洁能源为辅的应用模式。	长期实施	区农业农村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5	持续加大非化石能源供给力度	全面推进光伏规模化应用，持续推进黄村镇等8个区域开展国家整县制光伏开发试点工作，到2025年新增光伏装机64兆瓦，到2030年光伏装机量持续增加。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农业农村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大力促进地源热泵系统性开发，积极推进采育深层地热示范项目，加快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大兴新城西片区浅层热泵系统建设，到2025年，新增热泵供暖建筑面积260万平方米。	2025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生态环境局 各镇人民政府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充分挖掘生物质利用潜能，提升安定循环经济园区、南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发电上网能力。	2025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科委 安定镇人民政府
		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重点打造氢储能等新型储能示范项目。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科委 区城市管理委
6	加快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严格控制能耗强度，优化能耗总量管理。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完善节能管理监督机制，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耗监管，推动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升级。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合理控制数据中心建设规模，提升新建数据中心能效标准，持续开展数据中心节能降碳改造。	2030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创新区域能源综合管理模式，实现“光氢储”多能互补一体化发展。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科委 各镇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促进碳排放精细化管理，强化重点碳排放单位年度履约业务培训，提升业务主管部门监管能力。	2030年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b>三、稳步推进产业绿色升级，做大做强绿色产业集群</b>					
7	推进产业结构绿色革新	严格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和《北京市工业污染行业、生产工艺调整退出及设备淘汰目录（2022年版）》，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稳步推进制造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重点行业绿色转型，统筹推进区内节能改造工程，招引具备高潜减碳技术的优质企业，打造一批生态和社会效益明显、具有示范意义的节能技改项目。	长期实施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委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生态环境局
8	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	大力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绿色低碳产业咨询、智能化技术服务新业态，聚焦行业龙头和细分领域头部企业，推进绿色制造、绿色供应链体系建设，带动绿色产业辐射和输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绿色产业集群。	长期实施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科委 区商务局 区金融办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持续完善优质绿色产业生态，设立专项资金，加大财政政策对低碳技术和项目的支持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拓展“亿企兴”绿色产业服务场景；聚焦绿色产业发展需求，探索建立靶向引才机制。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科委 区商务局 区金融办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9	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碳排放管理水平	探索建立企业碳核算标准，形成产业能耗和碳排放准入评价体系，吸引高能效、低排放优质项目入区，强化全生命周期碳排放闭环管理，引导企业尽早实现碳中和。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统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b>四、创新客货运输低碳模式，加快构建绿色交通体系</b>					
10	提升绿色出行服务品质	发展集约型公共交通系统，利用轨道区域快线加强大兴新城、亦庄新城、临空经济区之间的交通联系，加强轨道交通与地面公交协同调度。	2030年	区交通局	区发展改革委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强化大兴与北京中心城区、周边新城的交通联系，依托主要干道，建立采育、临空经济区、榆垓等8个组团与中心城区的公交客流走廊。	2030年	区交通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增设大兴国际机场与大兴新城、亦庄新城的公交线路以及机场通勤专线。	2035年	区交通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加密自行车和步行通道网络，优化重点区域自行车供给及配套停放设施，结合河道水体、绿色空间等区域营造环境宜人的慢行空间。	2030年	各街道办事处 各镇人民政府 区城市管理委	区园林绿化局 区水务局 区交通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1	推进运输工具和设施绿色转型	大力推进机动车“油换电”、“油换氢”，加快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和物流配送车辆新能源化，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数量不低于3000辆。	2025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交通局 区商务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有序加快充换电和加氢站等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建设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到2025年，建设不少于10座加氢站。	2030年	区城市管理委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12	推动货物运输低碳绿色发展	积极推进“公转铁”“散改集”，利用大兴京南物流基地铁路专用线，结合氢燃料电池汽车规模化应用，打造绿色运输链。	2025年	天官院街道办事处 区交通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商务局
		利用大兴国际机场线富余运力，实现航空快件的空轨联运，提升运输集约化水平。	2030年	临空经济区 大兴片区管委会	区交通局 区商务局
		紧抓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建设机遇，推进跨区域零排放货运廊道建设。	2025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交通局 区生态环境局
		接续实施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优先通行政策。	长期实施	区交通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商务局
<b>五、加快转变城乡建设方式，推动建筑领域绿色发展</b>					
13	提升建筑能效水平	新建建筑、新建政府投资和大型公共建筑达到市级相关要求。	2025年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推动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在机关、学校、医院、文体馆、科技馆等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中，积极开展可再生能源与建筑一体化等试点示范。	2025年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教委 区卫生健康委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商务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区机关事务中心
		新建公共机构建筑、新建园区、新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不低于50%。	2025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机关事务中心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 各街道办事处 各镇人民政府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绿色建材，到2025年，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达到55%。	2025年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4	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开展非节能建筑存量盘查，结合生命周期管理，在城市更新中持续推进建筑功能调整设计和老旧楼宇改造，建立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长效工作机制，到 2025 年，基本完成 2000 年底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2025 年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机关事务中心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加快推进公共建筑改造，支持党政机关、学校、医院、酒店、商场等既有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	长期实施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机关事务中心 区发展改革委	区教委 区卫生健康委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商务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15	提升农村建筑绿色发展水平	以“美丽乡村”战略为引领，提升农村建筑设计建造水平，推广农村光伏建筑一体化，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大力推广绿色农宅，普及绿色建材使用，加快农房节能改造，建成一批超低能耗农房试点示范项目。农村公共机构按照“宜建则建”原则，实现光伏发电。	长期实施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农业农村局	区发展改革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b>六、狠抓绿色低碳技术攻关，打造先进技术示范标杆</b>					
16	创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策源地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技术需求，持续加大绿色低碳领域基础研究支持力度，布局绿色技术新型研发机构和科研平台。锚定新能源利用、新能源汽车、智慧交通系统、氢能、储能、建筑零碳技术、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应用。	长期实施	区科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局 区园林绿化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加速绿色科技成果转化，在碳计量、碳管理、低碳交通等领域搭建应用场景，打造具有区域辐射力和国际影响力的绿色技术创新及示范应用高地。	2030年	区科委	区发展改革委
17	促进“数字+绿色”融合发展	依托能源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先进技术，探索建立区级能源与碳排放监测和管理平台，建立区内能耗和碳排放台账，探索光、电、热、冷、气、氢多能源生产和储送协同运行及智慧运维，提升能耗与碳排放精细化管理水平，挖掘节能减碳空间。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统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实现重点行业、企业智慧化能碳管控，鼓励产业园区、用能单位建设碳排放计量监测平台，推进科学性、时效性低碳治理决策。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国资委 区生态环境局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8	打造（近）零碳示范园区标杆	依托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等重点产业园区，应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智能并网控制、分布式电站管理、分布式储能等技术，实现产业园区深度减排，打造与产业融合的（近）零碳示范园区。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科委 区生态环境局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b>七、充分发挥政策引领作用，深化体制机制创新</b>					
19	推动支持政策落地落实	积极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节能降碳、新能源发展等绿色低碳支持政策，加大区级对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的财政投入，提升对相关项目和产品技术的支持力度，强化对碳达峰碳中和重大行动、重大工程的支撑。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生态环境局
20	鼓励参与绿色低碳交易	大力支持以“氢能碳交易”为代表的碳交易形式创新。鼓励减排主体参与国内外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或申请绿色电力交易、绿色电力证书。加强与北京绿色交易所、首都电力交易中心等重点机构对接合作，配合做好本市碳市场与全国碳市场衔接。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委 区交通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科委
		推动碳普惠减排量多渠道消纳，鼓励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参与碳中和行动，通过购买碳普惠减排量抵消大型活动等场景产生的碳排放。探索开展个人碳账户、碳信用卡等碳普惠机制。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商务局 区金融办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1	落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推动区域生态产品保护和开发利用，逐步推动百万亩造林工程，打造多元融合的生态绿心，提升森林覆盖率。	2030年	区园林绿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加强林业生态系统管护，建立适合本地生态系统的高碳汇、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树种库，持续增加森林碳汇储备；增加土壤有机肥储量，提升农田土壤碳汇能力；加强湿地修复，扩大湿地面积，逐步增强湿地储碳能力。	长期实施	区园林绿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建立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引导碳汇储备实现生态价值和市场功能，申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园林绿化局
22	丰富绿色金融支持手段	落实国家及北京市有关碳达峰碳中和的投融资政策、价格政策、税收优惠政策，加强对绿色企业上市的支持与服务。	2030年	区财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金融办 区商务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鼓励区内金融机构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引导各类社会资金流向绿色低碳领域，构建与碳达峰碳中和相适应的绿色金融体系。	2030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金融办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商务局
八、凝聚生态文明建设共识，树立低碳社会新风尚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3	推广绿色低碳理念	加强对公众的生态文明科普教育，推动建设生态文明科普教育基地和碳达峰碳中和展区。	2025年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局 区商务局 区体育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加强对公众的生态文明科普教育，持续开展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充分运用新媒体等创新宣传方式，将绿色低碳理念有机融入文艺、文创作品和公益广告，开展社区和学校宣传，强化社会公众绿色低碳意识。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各产业园区管委会
		创建碳中和试点学校，形成“大兴区碳中和学校联盟”，为各类公共机构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	2025年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4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鼓励绿色消费，引导公众积极使用低碳绿色产品，参与垃圾分类、“光盘行动”、义务植树和低碳出行等活动，逐步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和消费理念。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商务局 区交通局 区教委 区城市管理委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生态环境局
		将绿色理念融入文化、赛事等各类大型活动，发展“绿色+”文旅体融合新模式。	长期实施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体育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商务局 区交通局 区生态环境局
		持续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会、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创建行动。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机关事务中心 区商务局 区交通局 区教委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工作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5	鼓励践行绿色社会责任	加强重点领域国有企业示范引领作用，鼓励践行碳达峰行动。	长期实施	区国资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各镇人民政府 各街道办事处
		督促重点碳排放企业强化环境责任意识，深入挖掘碳减排潜力。	长期实施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发展改革委
		鼓励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等园区内重点企业积极开展低碳技术创新，参与园区低碳建设工作。	2025年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科委 区生态环境局
		指导企业低碳化发展，定期召开重点用能企业、重点碳排放企业节能监察、技术改造培训会。	长期实施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

抄送：区委办公室、各部、委，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区监委机关，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

---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26日印发

---